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CTI FORTIS HOLDINGS LIMITED
(中 建 富 通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羣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38)

轉讓及轉換可換股債券

謹此提述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2年11月16日、2023年1月11日和2023年1月20日刊發的公佈（「該等公佈」）以及於2022年12月19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當中有關根據在2023年1月11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的股東批准的特別授權而發行的票息率為4.5厘的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為2025年12月31日）。除本公佈另作定義外，本公佈所用的詞彙與該等公佈和該通函所賦予該等詞彙的定義相同。

轉讓可換股債券

於2023年5月17日，認購方（由麥紹棠先生（「麥先生」）全資擁有，彼為本公司的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以及控股股東）轉讓部分可換股債券給予 Capital Winner Investments Limited（「Capital Winner」）、New Capital Industrial Limited（「New Capital」）和 Capital Fo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Capital Force」），而本金額合共為117,000,000港元（「該轉讓」），並按彼等持有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相對應地向 Capital Winner、New Capital 和 Capital Force 分別轉讓了本金額46,500,000港元、45,000,000港元及25,500,000港元。

於本公佈日期，Capital Winner、New Capital 及 Capital Force分別持有177,798,672股股份、171,357,615股股份和96,868,792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20.36%、約19.63%和約11.09%，因此，Capital Winner、New Capital 及 Capital Force 各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和關連人士。再者，各 Capital Winner、New Capital 及 Capital Force 由麥先生（為認購方的唯一實益擁有人、本公司的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以及控股股東）實益擁有51%及由麥先生的兒子麥俊翹先生實益擁有49%。

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在未獲得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下，不得將全部或部份的可換股債券承讓或轉讓予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會認為該轉讓不會構成發行可換股債券後的條款變更，而該轉讓亦不會影響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此外，各 Capital Force、New Capital 及 Capital Winner 將會行使其換股權並把可換股債券轉換成為轉換股份，董事會認為有關轉換可以減少本公司的負債及資產負債比率，從而改善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因此，本公司已就該轉讓發出書面同意。

轉換可換股債券

於2023年5月17日，緊接該轉讓後，本公司收到來自Capital Winner、New Capital及Capital Force的換股通知，並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予的換股權，分別行使本金金額46,500,000港元、45,000,000港元及25,500,000港元，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0.16港元（「該轉換」）。

根據該轉換，本公司應在收到換股通知日期起計14日內向Capital Winner、New Capital及Capital Force分別配發及發行290,625,000股轉換股份、281,250,000股轉換股份及159,375,000股轉換股份（「發行該轉換股份」），佔經配發及發行該轉換股份的已擴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18.11%、約17.53%及約9.93%，轉換股份及與所有其他現有已發行股份在彼此之間和各方面均享有同地位。

該轉換完成後，認購人持有的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尚有103,000,000港元。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有873,111,452股。發行該轉換股份後，預期本公司的發行股份會有1,604,361,452股。發行該轉換股份要在換股通知日起計14天內（即2023年5月31日或之前）完成。

下表載列本公司（i）於本公佈日期；和（ii）緊隨發行該轉換股份後（假設本公司股權結構並無其他變動）的股權架構：

| 股東 | (i) 於本公佈日期 | | (ii) 緊隨發行該轉換股份後 (假設本公司股權結構並無其他變動) | |
|--------------------------|--------------------|-------------|--------------------------------------|-------------|
|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 麥先生 (附註 1) | 25,589,652 | 2.93% | 25,589,652 | 1.59% |
| Capital Winner (附註 2) | 177,798,672 | 20.36% | 468,423,672 | 29.20% |
| New Capital (附註 2) | 171,357,615 | 19.63% | 452,607,615 | 28.21% |
| Capital Force (附註 2) | 96,868,792 | 11.09% | 256,243,792 | 15.97% |
| 其他公眾股東 | 401,496,721 | 45.99% | 401,496,721 | 25.03% |
| 總計 | 873,111,452 | 100% | 1,604,361,452 | 100% |

附註：

1. 麥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以及控股股東。
2. *Capital Winner*、*New Capital* 及 *Capital Force* 為由麥先生實益擁有51%及由麥先生的兒子麥俊翹先生實益擁有49%之私人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麥先生和麥俊翹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公司持有的股份之權益。

承董事會命
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麥紹棠

香港，2023年5月17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及鄭玉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力先生、鄒小岳先生及劉可傑先生。